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714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原訂於112年7月27日（星期四）辦理112年度
校園節能減碳人員培育研習（北部場次），因故延期，時間
另行通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2年7月12日桃教體字第1120066190號函（諒達）
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桃園市八德區大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
德區大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、
桃園市中壢區中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國
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五權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
區內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內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文山國民小學、桃
園市大溪區田心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
小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大園區圳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成功
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自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自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
鎮區宋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東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長庚國民小學、
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南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
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富台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新
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楓樹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瑞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
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龍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
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觀音國
民中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中興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